

证券代码：300349

证券简称：金卡智能

公告编号：2018-089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董事会提名杨斌先生、王喆女士、仇梁先生、张宏业先生、朱央洲先生、唐昊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提名迟国敬先生、凌鸿先生、李远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以上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的表决方式对每位董事候选人逐项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公司董事会针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相关情况审查后，未发现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公司独立董事针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独立董事候选人比例不低于董事会总数三分之一，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候选人比例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公司新一届董事会选举产生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仍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张华先生任期届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仍担任天信仪表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职务，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郭刚先生任期届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仍担任公司总工程师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华先生、郭刚先生分别通过石河子金凯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持有公司股份417,385股，119,224股，张华先生、郭刚先生承诺自离任董事职务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对张华先生、郭刚先生任职董事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刘杰先生、詹志杰先生、徐晓燕女士任期届满后将不再担任独立董事及其下设专门委员会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杰先生、詹志杰先生、徐晓燕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刘杰先生、詹志杰先生、徐晓燕女士在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

特此公告。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

附件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杨 斌 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9 年出生，硕士学位，浙江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国城市燃气协会常务理事。2009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裁。

截至本公告日，杨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1,304,51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61%，通过浙江金卡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9,071,02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43%，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除前述情形外，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王 喆 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 年出生，清华大学本科、法国普瓦提埃管理学院硕士研究生学历。2016 年起担任公司云事业部总经理，兼任北京北方银证软件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17 年 8 月担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2017 年 9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负责云事业部、海外事业部管理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王喆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976,9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3%，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仇 梁 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3 年出生，本科学历，工业自动化仪表高级工程师。2008 年至今在天信仪表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负责营销与技术支持工作，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负责集团营销工作和品牌管理部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仇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

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张宏业 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8 年出生，复旦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2009 年 9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日，张宏业先生通过石河子金凯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298,06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7%，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朱央洲 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3 年出生，硕士学位。2009 年 9 月至今先后担任公司研发中心副经理、监事、总裁助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日，朱央洲先生通过石河子金凯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178,83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唐昊涑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2 年出生，山东大学法学院硕士研究生学历，具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和基金从业资格证书。2010 年 11 月至 2017 年 5 月就职于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2017 年 5 月至今担任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副经理（主持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唐昊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

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
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附件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迟国敬 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7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荣获“国家西气东输工程建设先进个人”、“全国交通建设系统优秀工会之友”荣誉称号。2004 年至 2017 年任中国城市燃气协会秘书长，2005 年至 2017 年任北京市燃气集团协会工作部经理。1997 年至今，任北京中煤协燃气工程技术服务中心经理，2017 年 12 月至今任中国城市燃气协会理事长助理。现兼任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迟国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凌 鸿 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0 年出生，复旦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1984 年 8 月至今在复旦大学工作，现为复旦大学管理学院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智慧城市研究中心主任，高级管理人员发展中心主任，中国信息经济学会（CIES）理事会常务理事、国际信息系统协会中国分会（CNAIS）理事。2010 年 3 月至今兼任上海集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凌鸿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李远鹏 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 年出生，复旦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复旦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2011 年 3 月至今，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评审委员（兼职）；2012 年 12 月至今，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会计学）；2016 年 10 月至今，任香港大学客席副教授（兼职）；2017 年 2 月至今，

兼任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李远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